附件4-2:

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

2022年国库集中支付项目支出绩效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根据呈贡区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试点方案和相关管理办法，呈贡区财政局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呈贡支行、呈贡农村信用社、建设银行呈贡支行、富滇银行呈贡支行代理财政直接支付、财政授权支付业务，根据我局与各集中支付代理银行签订协议，每年根据银行代理业务量支付万分之五手续费，当年度支付上一年度手续费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

该项工作旨在为呈贡区全部预算单位代理财政授权支付业务，推进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，加强财政性资金管理与监督，提高资金运作和使用效率，有效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规范运行。根据《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呈财行〔2022〕4号）精神，按照预算批复及项目执行进度，合理、合法、合规地使用财政资金，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，社会满意度最大化。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规定，会计核算健全规范，做到专款专用。

项目按绩效目标正常开展，达到良好的政治、经济效益。项目自评评分100分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资金年初预算安排300万元，调减46.75万元，调整预算数253.25万元，到位率100%，实际使用资金253.25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规定，会计核算健全规范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前期区财政局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呈贡支行、呈贡农村信用社、建设银行呈贡支行、富滇银行呈贡支行等银行签订协议，由这些银行代理财政直接支付、财政授权支付等业务，根据2021年云南省一体化财政管理信息系统最终统计财政国库业务流量，按照万分之五的比例支付手续费。

2021年1-12月共发生授权支付金额484,874.88万元，共计支付手续费242.44万元，其中呈贡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代理手续费为118.94万元，工商银行呈贡支行代理手续费为89.49万元，建设银行呈贡支行代理手续费为33.35万元，交通银行呈贡支行手续费为0.6万元，富滇银行呈贡支行代理手续费为0.05万元。

剩余10.31万元，用于国库集中支付其他相关支出，最终国库集中支付项目资金实际支出为253.25万元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1.经济性：该项目是根据上一年度各代理银行代理财政直接支付、财政授权支付等业务的业务流量，按照万分之五的比例来支付手续费，但在实际工作中，会存在调整预算指标的情况，对项目成本的预算控制、节约等情况无法做到人为调整。

2.效率性：由于该项目的特殊性，根据财政与代理银行签订的协议，资金汇划手续费按规定按年支付。我局在人大批复项目预算后按照实际支付给代理银行，不存在延误进度的情况。

3.有效性：该项目按照银行代理财政直接支付、财政授权支付等业务流量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代理费，支付金额较为清晰准确。

4.可持续性：银行代理财政直接支付、财政授权支付等业务是财政工作的特点，是一项长期性、延续性工作。

1. 存在的问题

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拨付及时，无滞留、闲置等现象，资金使用合规，无截留、挪用等现象，但在实际工作中，会存在调整预算指标，对预算资金的准确性会有所欠缺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

按照相关协议，继续推动国库集中支付工作，由相关银行代理财政直接支付、财政授权支付等业务。

（二）主要经验做法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。

项目资金预算不够完整，细化，部分资金未列入预算。建议:

预算的合理性是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的精髓，应重视部门预算，增强预算控制，充分发挥预算控制在内部控制中的作用。建议区财政部门加大对预算编制相关工作培训力度，使预算部门在编制部门预算时能较好地根据单位年度计划，结合财政部门预算安排情况，科学设定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目标，提高预算与实际的吻合度。

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

2023年4月7日